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6)

完成配售現有股份 及 根據一般授權 認購新股份

配售代理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及認購協議所載之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完成。合共2,887,900,000股現有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20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於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完成後，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賣方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20港元認購2,887,900,000股認購股份。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配售本公司現有股份及根據一般授權認購2,887,9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及認購協議所載之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完成。

合共2,887,900,000股現有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該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15,939,687,348股股份約18.12%；及(ii)經發行2,887,900,000股認購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8,827,587,348股股份約15.34%）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20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所有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賣方、本公司及彼等各自之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承配人概無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於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完成後，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賣方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20港元認購2,887,900,000股認購股份。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載列如下：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前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 但於認購事項完成前		於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	% (約數)	股份	% (約數)	股份	% (約數)
Heung Wah Keung Family Endowment Limited (附註1)	4,661,162,574	29.24	1,773,262,574	11.12	4,661,162,574	24.76
多實有限公司 (附註2)	41,106	0.00	41,106	0.00	41,106	0.00
配售代理 承配人 (附註3)	27	0.00	27	0.00	27	0.00
其他公眾股東	11,278,483,641	70.76	11,278,483,641	70.76	11,278,483,641	59.90
合計	<u>15,939,687,348</u>	<u>100.00</u>	<u>15,939,687,348</u>	<u>100.00</u>	<u>18,827,587,348</u>	<u>100.00</u>

附註：

1. Heung Wah Keung Family Endowment Limited分別由向先生擁有50%權益及陳女士擁有50%權益。
2. 多實有限公司由陳女士實益擁有60%權益，另由向先生實益擁有40%權益。多實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受一項押記令規管。
3.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概無承配人會由於配售事項而成為主要股東。
4. 百分比數字乃約整至小數點後兩個位。

承董事會命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玉嫦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華強先生、陳明英女士及李玉嫦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祖星先生、何偉志先生及鄧澤林先生。